

講題：事奉殿或事奉神？

經節：以西結書 44 章 10-16 節

場地：2021/10/31，木柵門諾會主日崇拜

【經文】以西結書 44 章 10-16 節

- 10) 當以色列人走迷的時候，有利未人遠離我，就是走迷離開我、隨從他們的偶像，他們必擔當自己的罪孽。
- 11) 然而他們必在我的聖地當僕役，照管殿門，在殿中供職；必為民宰殺燔祭牲和平安祭牲，必站在民前伺候他們。
- 12) 因為這些利未人曾在偶像前伺候這民，成了以色列家罪孽的絆腳石，所以我向他們起誓：他們必擔當自己的罪孽。這是主耶和華說的。
- 13) 他們不可親近我，給我供祭司的職分，也不可接近我的一件聖物，就是至聖的物；他們卻要擔當自己的羞辱和所行可憎之事的報應。
- 14) 然而我要使他們看守殿宇，辦理其中的一切事，並做其內一切當做之工。
- 15) 以色列人走迷離開我的時候，祭司利未人撒督的子孫仍看守我的聖所。他們必親近我，事奉我，並且侍立在我面前，將脂油與血獻給我。這是主耶和華說的。
- 16) 他們必進入我的聖所，就近我的桌前事奉我，守我所吩咐的。

【前言】

經文中的主角是利未人和祭司，也就是服事神的人。

所以，這篇信息主要是講給我自己聽的，省思自己的服事心態與作為。

【上下文】

以色列復興的異象 (36:1~39:29)		
聖殿的異象 (40:1~46:18)	聖殿之榮美 (41:1~43:12)	
	敬拜(獻祭)vs 服事(服務) (43:13~46:24)	聖潔的祭壇(43:13~43:27) 祭司 vs 利未人(44:1~44:31) 君王與節期(45:1~46:18) 祭司聖屋(廚房)(46:19~46:24)
聖地、聖城之異象 (47:1~48:35)		

【經文重點】

一、悖逆墮落的利未人在聖殿服事神

(一) 悖逆墮落的利未人身分：係指具有「祭司」身分的利未人，非指一般的利未人。

- 「他們不可親近我，給我供祭司的職分」(44:13) 指明了這些利未人具有擔任祭司的資格，但神不容許他們擔任祭司。
- 只有亞倫的子孫有擔任祭司的資格，故這些利未人定是亞倫的後裔。

(二) 利未人的悖逆墮落

- 以色列人走迷的時候，有利未人遠離我，就是走迷離開我、隨從他們的偶像(10)
- 這些利未人曾在偶像前伺候這民，成了以色列家罪孽的絆腳石(12)

(三) 利未人的服事：「服事殿」

講題：事奉殿或事奉神？

經節：以西結書 44 章 10-16 節

場地：2021/10/31，木柵門諾會主日崇拜

- 主要服事工作：看守聖殿之門；幫助百姓；宰殺祭牲物。(11, 13, 14)

二、忠心堅守信仰的撒督子孫之服事

(一) 撒督忠心堅守信仰

撒督是亞倫的子孫，大衛王時與亞比亞他一同擔任祭司長職份。¹

押沙龍叛變時，撒督忠於大衛(撒下 15:24 以下)。

亞多尼雅稱王時，亞比亞他支持亞多尼雅，撒督支持大衛的繼承人所羅門為王(王上 1:8)。

後來，亞多尼雅稱王失敗，亞比亞他被所羅門王革除下鄉，撒督取代亞比亞他成為大祭司。此後，大祭司一職一直為「撒督」子孫所擔任，直到主前 586 年聖殿被毀之時。

(二) 撒督子孫的服事：「服事神」

繼續擔任祭司，職責獻祭(獻脂油與血)與聖所內的服事(15-16)。

(三) 部分撒督子孫曾瀆職(結 8:10-11)

整體而言，撒督後裔在維持表面正規的耶和華崇拜上仍有不可抹煞的功績。

【為何悖逆墮落的利未人仍然能夠在聖殿服事神】

一、仍能服事，但服事的重要性降低——從「服事神」的工作降轉為「服事殿」的工作

- ✓「利未人」非指特定的個人或群體。

犯罪悖逆的利未人持續服事神並不符合舊約的神學道德觀。

且如果是個人或群體，那這些利未人不就太長壽或不死了。

- ✓「利未人」是一種「身分別」。

過去擁有「利未人」身分的人雖然悖逆頑梗，卻並不影響未來具有「利未人」身分的人之服事權。

- ✓這些利未人係亞倫(以利亞撒、以他瑪)的後裔，但非撒督子孫。

- ✓但因過去那些利未人頑梗悖逆的影響，未來利未人服事工作的重要性降低，由「服事神」的工作轉為「服事殿」的工作——也就是由祭司職責轉變為一般利未人職責：看守聖殿之門；幫助百姓；宰殺祭牲物。(符合舊約代際承受的傳統)

- ✓神雖然仍給利未人服事的機會。只是他們不得直接服事神——不得擔任祭司的職分，不可接近聖物及聖所(13)——不得執行祭壇前的聖工，也不可接近聖物；只能服事殿——當聖殿僕役，在聖殿大門口作護衛(保全)，照管殿門，以及伺候民眾，為獻祭民眾宰殺燔祭牲和平安祭牲(工友)(11, 14)。

二、服事殿、服事神的差異——能否親近神

服事殿：不得親近神

- 他們不可親近我……也不可挨近我的一件聖物，就是至聖的物。(13)

服事神：必得親近神

- 他們必親近我，事奉我，並且侍立在我面前……他們必進入我的聖所，就近我的桌前事奉我(15-16)

¹ 撒督和亞比亞他作祭司長。(撒下 20:25)

講題：事奉殿或事奉神？

經節：以西結書 44 章 10-16 節

場地：2021/10/31，木柵門諾會主日崇拜

【神必尊重忠心服事祂的人】

◎若有人服事我，我父必尊重他。(約翰福音 12 章 26 節)

一、不忠心的人將會被剝奪要職

雖然利未人仍然能夠在聖殿內服事，但因率先犯了拜偶像的罪而被取消擔當要職的資格，能當聖殿的保全和工友。

二、忠心的人將會管理更大、更多的事

馬太 25:21, 23	天國又好比一個人要往外國去，就叫了僕人來，把他的家業交給他們，按著各人的才幹給他們銀子：一個給了五千，一個給了二千，一個給了一千，就往外國去了。 那領五千銀子的又帶著那另外的五千來……主人說：「好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，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。」 那領二千的也來……主人說：「好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，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。」 那領一千的也來……奪過他這一千來，給那有一萬的。 因為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，叫他有餘； 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。 把這無用的僕人丟在外面黑暗裡；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。
路加 19:17	有一個貴冑往遠方去，要得國回來，便叫了他的十個僕人來，交給他們十錠銀子，說：你們去做生意，直等我回來……他既得國回來…… 頭一個上來，說：主啊，你的一錠銀子已經賺了十錠。主人說：好！良善的僕人，你既在最小的事上有忠心，可以有權柄管十座城。 第二個來，說：主啊！你的一錠銀子，已經賺了五錠。主人說：你也可以管五座城。 又有一個來……奪過他這一錠來，給那有十錠的…… 主人說：我告訴你們， 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；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。

【自我省思】我是在服事殿？還是服事神？

墮落的利未人失去了祭司的職分與中保職能。

今天的教牧人員若非服事神，而是服事殿，那就如墮落的利未人一般。

(也可以這樣說：在神面前失去忠心與聖潔，就不具備作為教牧人員的屬靈資格。)

一、我的服事，是服事自己，還是服事主？

✓在《天淵之別》裡面有一個人，他在地上非常有信，他的負擔就是要向人傳福音，證明耶穌是神，證明有神的同在。後來，他死了以後到天上去，他發現所有人都知道耶穌是神，都不需要他講什麼了。

所以，他覺得他對天堂實在沒興趣，他寧可到地獄去。因為地獄還有很多人不知道耶穌是神，要聽他講道、聽他證明。**可知他的興趣在於證明耶穌是神，而非渴慕與主、與神同在。**

二、我的服事是充滿了工作，還是充滿了主自己？

• 我是否太忙碌地服事神，以至於把神丟一邊，忘掉了神？

講題：事奉殿或事奉神？

經節：以西結書 44 章 10-16 節

場地：2021/10/31，木柵門諾會主日崇拜

- 我的服事會不會忙碌到一個地步，使我對親近神的胃口減少了？使我沒有時間親近神？
- 我很多時候就是這樣，忙於許多服事神的工作，但卻從來不給神機會向我說話。

✓ 有位姊妹(被聖靈充滿，常常侍立在主面前)在一個福音機構服事。那個福音機構常常開會。有一次，他們又在開會的時候，聖靈在這位姊妹裡面憂傷地說：「妳看！他們開會就是不斷地說，從來都不給我對他們說話的時間與機會。」

三、我的服事過程是否充滿了抱怨？

- 「服事神」意味著無論做什麼，對像都是神，不是某個人或某件事。
- 如果真是如此，就不會因為窮忙於工作而心生埋怨、抱怨了。

【結語】

服事神、服事殿的差別：有否進到聖所(至聖所)去親近神。

所以，我們的心有否親近神成為究竟是「服事神」還是「服事殿」最重要的差別。盼望我們無論身處這種情境、處境，都能時常親近神、「服事神」。

〔案例〕金貝克(Jim Bakker)

〔案例〕金蘭阿嬤

【金句】若有人服事我，我父必尊重他。(約翰福音 12 章 26 節)